



孩子们好多不经意的言语和举动,着实能让我们大人吃惊。不觉,家里的“小大人”居然也有这么多善“心眼儿”,偶尔他们也能成为自己的依靠。家长沙龙本期话题——

为孩子的成长鼓掌

发现儿子的优点

■ 苏丽梅

什么时候开始,我忽然发现儿子长大了。儿子的长大,不仅表现在他的个子上,还表现在他的行动上。

那天,我和儿子一起逛超市。一到超市,就感觉要买的东西太多了,两个多小时的时间过去了,购物车也被我们塞得满满的。想到超市门口就可以打的,我就没什么后顾之忧了。

不巧的是,进到我所住的小区才发现,在离家还有两百米的地方,车道被堵住了。我们只有下车,然后走路回去。我和儿子把东西从车里搬出来,看着堆在地板上的东西,我跟儿子说:“你爸爸不在家,这么多东西我们怎么搬回去?”

儿子看了看我,说:“妈妈,我们两人搬一趟肯定不行的,你在这里看着,我先拿一部分东西回去。”我赞许地点了点头,说:“好办法,不过,还是你在这里看着吧,妈妈搬回去。”“不行的,妈妈,你本来腰就不好,不能受力。”儿子说完,拎起一桶油就往前走。我仔细端详儿子,虽然儿子个子不小,可瘦瘦的,其实没什么力气。我看到儿子走了一段路后,左手累了,就放下来休息下,再用右手提。我来到路口,看到儿子走一段路就要休息一下。看着儿子远去的背影,我的眼角忽然有了潮湿。

又一天,我走在上班的路上,迎面碰到儿子的班主任张老师。我跟张老师拉起了家常,聊起了儿子在家里以及学校里的表现。聊了一会儿,张老师忽然很歉疚地跟我说:“前段时间,因为一件事情,对你儿子产生了误会,还对他发了脾气,他回去没跟你说过吗?”我惊讶道:“有这回事?没听他说过啊。没事的,解释清楚就好了。”

回到家,我故意旁敲侧击,要儿子主动说出这件事的来龙去脉,可儿子却一副装聋作哑的样子。我终于憋不住了,对儿子

说:“张老师有一件事对你产生误会,还批评你了,怎么没听你说起过?”儿子听了,笑了笑,说:“这事我早忘了,张老师咋还记在心里啊?没事的。”我担心儿子受到伤害,就跟儿子说了一番道理,儿子抬起头对我说:“妈,你说的道理我懂。子曰:‘人不知而不愠,不亦君子乎’。”儿子说完,对我笑了笑。没想到儿子居然明白这样一个道理。

这两件事情的发生,让我引起了思考。有时,大人总是认为孩子不懂事,总是在孩子面前唠唠叨叨。实际上,更多时候,我们是看不到孩子身上的优点。如果我们能细心发现孩子的优点,再给予欣赏、鼓励,相信孩子会变得更加优秀的。



女儿为笛莎娃娃做秋衣

■ 卢素玉

一场秋雨一场凉,这几天温度下降得挺快,在飒飒秋风中我已感觉到了几分寒意,每次女儿去幼儿园的时候我都会给她加一件衣服,还反复叮嘱她别冻着了。

星期日早晨,女儿起床后忽然嚷着要给她做一件秋衣。我疑惑地说:“笛莎娃娃有衣服穿,你还做什么秋衣呀?”女儿一本正经地解释说:“笛莎娃娃现在穿着白色的纱裙,天气这么冷,她会冻坏的,我睡觉时听到了笛莎娃娃的哭声。”女儿的这番话把我逗乐了,善良的女儿有这份爱心,我理应支持。

从哪里找布料做秋衣呢?我一时犯了难。还是女儿有办法,她从卫生间里拿出一块还没用的白色毛巾,大声对我说:“妈妈,你看这块毛巾又柔又软,做成衣服笛莎娃娃穿在身上一定舒服。”看着女儿开心的样子,浪费一块毛巾有何不可呢?我于是拿出剪刀,帮着女儿把毛巾裁成两块。我对女儿说:“你把这两块布料缝好就是一件简易的秋装了。”女儿趴在地板上,拿着针和线,认真

地缝了起来。她的动作看起来有些笨拙,但每一针每一线都缝得极其专注。我回到书房,专心地读着张爱玲的小说。不知过了多长时间,忽然女儿闯了进来,她兴奋地说:“妈妈,笛莎娃娃的衣服做好了。”接过那件女儿做的新衣,看起来它像一件旗袍,又像一件睡衣,总之不像一件秋装。我看了想笑,又不能笑,其实这也怪我没有裁剪好布料。女儿却对这件“衣服”非常满意,她轻轻地脱去笛莎娃娃的纱裙,然后小心翼翼地吧新“衣服”套在笛莎娃娃的身上。女儿歪着脑袋问我笛莎娃娃现在美不美,我笑着说:“美是美,就是衣服颜色单调一点。”

女儿于是大大方方地摘下自己的蝴蝶结,用别针别在笛莎娃娃的胸前。经过这么一打扮,笛莎娃娃一下子变得异常可爱了。看着穿上新“衣服”的笛莎娃娃,我突然感觉女儿长大了,懂事了。在这个风雨飘零的初秋,能给自己心爱的笛莎娃娃做一件温暖的寒衣,这是创意,更可贵的是,这是爱心的体现,足以让我倍感欣慰。

儿子去同学家参加生日宴,却带回一条鲫鱼,我顿时傻了眼,一条这么小的鱼,该炖还是烧?好像都不够吃。儿子对于人类的以大欺小很不耻,他是从同学家的案板上抢回这条小鱼的,所以,他得养着它,当宠物似地养着。

儿子对小鱼非常尽心,开口便说:“我如果有你这样悠闲就好了!”于是,他叫它“悠悠”。儿子不大愿意让我碰“悠悠”,似乎我是只大馋猫,时时刻刻惦记着他的小鱼填牙缝。尽管如此,我还是会偶尔扔几颗饭,或者换几次水,怕的是儿子万一养坏了,会自责。

“悠悠”在我家的小日子过得很惬意,想睡便睡,想游就游,连我都有些羡慕它。唯一的遗憾是,养它的是曾经养金鱼的玻璃缸,它在里面有些逼窄,于是儿子将它挪到了我们的水桶里。

我不是不明白儿子干嘛养一只小鲫鱼,真要养,该养热带鱼、神仙鱼什么的,再不济,也得养个金鱼吧。可儿子不,这条在菜刀下九死一生的小鲫鱼,让他早晚牵挂着,甚至还弄回一塑料袋淤泥,因为他听说,鱼在泥土里休息会更好。

不知道儿子是从哪里挖回来的泥,屋子里几天来都弥漫着一股臭味儿。这使我对“悠悠”几乎要产生出恨意来,想捞出来红烧或清炖,可儿子的那份爱,以及“悠悠”那优雅的身姿,让我舍不得痛下“杀手”。

几日后,儿子又给“悠悠”弄来一盆水草种在水桶里,水桶变成了名副其实的鱼桶。看着丰富的鱼桶,我不禁想,儿子会不会再弄一条小鲫鱼回来,再让它们生一窝的小鱼呢?可没等几天,我下班回到家,却没见过“悠悠”,而且那个鱼桶也洗得干干净净地放在厨房。

“鱼呢?”我追问儿子。儿子正趴在桌上做作业,嘟囔着回了我一句:“放回池塘了。”

我不禁对儿子刮目相看,以为他养鱼,只不过是小儿心性,却不想,他心里有着大爱呢!走近儿子,才发现他的小脸上满是泪水,想必他是舍不得,于是我安慰他说,小鱼回家了,像你一样,和妈妈在一起,它会很开心的。

“嗯!”儿子点点头,伸手过来搂着我,说:“妈妈,我以后一定会像对鱼那样对你的!”或许,我该知足了!

儿子和小鱼『悠悠』

■ 蔡源霞